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843桃園市觀音區觀音里文化路2號

承辦人：黃珮瑜

電話：(03)4732009~615

電子信箱：yoyo2323520@hotmail.com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觀小輔字第10700067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07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敬請協助公告，並鼓勵貴校教職員工、家長及社區人士踴躍參加。

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7年8月16日桃教特字第107006635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對象：本市教職員工、家長及特教助理員。

(二)研習時間：107年11月14日(星期三)下午13時至16時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觀音國小視聽館(桃園市觀音區文化路2號)

。

(四)講師：許美雲 臨床心理師。

(五)研習主題：特殊生的輔導策略與親師合作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請於11月13日(二)23時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研習報名-開啟查詢-選擇關鍵字：登錄單位-輸入觀音國小查詢並報名。

(七)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

裝

訂

線



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貴校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(八)注意事項：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水杯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輔導組黃珮瑜老師。電話:03-4732009#615

。

正本：公私立各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國民小學

2018-10-25
09:50:31
交發章



裝



訂

線